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

所属年度：2024年

编制单位：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

编制时间：2024年04月29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 环境委托监测项目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4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 服务

(四) 预算金额（元）： 595,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伍拾玖万伍仟元整

(五) 项目概况： 按照省、市环境监测工作任务安排，每年我区须对辖区内环境质量、污染源开展监测，指标涉及大气、水、地下水、噪声等指标。其中部分指标项目超出郫都监测站能力资质范围，需要委托其他检验检测机构开展。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主管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人认为需要开展需求调查的其他采购项目。

-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调查问卷

(二) 需求调查对象

四川省中环博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合力新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023年度已采购类似项目，参考2023年的数据和每年检测手段的更新，向市场询价各项检测方法的单价，每年更新固定单价的限定。

2. 市场供给情况

供给充分，产业发展竞争良好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成都市成华生态环境局重型柴油车尾气检测服务项目，中标单位：成都佳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中标金额：495,000.00元；凉山彝族自治州雷波生态环境局雷波县重点生态功能区及重点河流断面水质监测，中标（成交）单位：四川中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标金额：486,000.00元 成都市青白江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城市供水水质检测服务项目，中标（成交）单位：成都华展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中标金额：326,000.00元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不涉及

5. 其他相关情况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法，由各调查单位出具的平均价为参考价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预算采购方式：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595000.00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金额为0元，占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否
-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 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 3) 预留形式： 设置专门采购包
- 4) 预留比例： 100.0%

2、预算金额（元）： 595,000.00 ， 大写（人民币）： 伍拾玖万伍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 595,000.00 ， 大写（人民币）： 伍拾玖万伍仟元整

3、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 固定单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标的名称	环境委托监测项目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595,000.00	单价（元）	595,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环境委托监测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 服务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任务来源 参考2023年度，环境监测工作任务主要来源于《2023年成都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和部分临时性专项监测任务，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1蒸吨/小时及以上燃气锅炉监督性监测”“成都市2023-2024年蓝天保卫战冬季战役测管协同专项监测”等。 涉及项目和工作量 在上述监测任务中，监测对象主要包括环境监管重点企业、锅炉等污染源、地表水以及地下水等环境质量断面；监测指标主要包括水中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和甲苯等污染物，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非甲烷总烃、烟气黑度等污染物，土壤中有机物、重金属等污染物。 参照2023年实际下达的环境监测任务量，预估2024年我区需委托开展监测的重点企业约50家（次），锅炉约85台（次），地下水约28个（次）、土壤点位约13个（次）以及其他市上下达的临时监测任务。 <p>报价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项目的服务费仅以单次单项监测服务费的方式进行报价，所提供的单次单项监测服务费为最高限价。 项目总费用\geq采购预算（合同金额），合同不再继续执行。 本次报价按照下浮报价，如：下浮10%则表示以上所述每项均下浮10%。 <p>实际结算金额=固定单价*（1-下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服务单价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或方法	监测点位 (个)	监测 频次 (次)	最高 单价限价 (元)
1	水和废 水	现场采样	1	1	120.0 0
2		重量法	1	1	63.33
3		容量法	1	1	56.67
4		分光光度法（红外、紫外、可 见光）	1	1	128.3 3
5		色谱法（离子色谱、气相色 谱、高效液相色谱）	1	1	135.0 0
6		原子荧光法	1	1	115.0 0
7		气相色谱质谱法	1	1	171.6 7
8		等离子发射光谱法、质谱法	1	1	211.6 7
9		微生物（多管发酵法、纸片 法、酶底物法）	1	1	100.0 0
10		快速测定法（快速试剂、试 管、便携设备等）	1	1	70.00
11	环境空 气和废气	现场采样	1	1	126.6 7
12		电化学法	1	1	135.0 0
13		重量法	1	1	165.0 0
14		容量法	1	1	148.3 3
15		分光光度法（红外、紫外、可 见光）	1	1	128.3 3

		16	色谱法（离子色谱、气相色谱、高效液相色谱）	1	1	178.33
		17	原子吸收、原子荧光法	1	1	121.67
		18	气相色谱质谱法	1	1	188.33
		19	等离子发射光谱法、质谱法	1	1	211.67
		20	快速测定法PID	1	1	85.00
	土壤和 固体废物	21	现场采样	1	1	143.33
		22	电极法	1	1	135.00
		23	重量法	1	1	158.33
		24	容量法	1	1	158.33
		25	分光光度法（红外、紫外、可见光）	1	1	148.33
		26	色谱法（离子色谱、气相色谱、高效液相色谱）	1	1	158.33
		27	原子吸收、原子荧光法	1	1	141.67
		28	气相色谱质谱法	1	1	188.33
		29	等离子发射光谱法、质谱法	1	1	211.67
		噪声和 振动	30	噪声和振动（昼间）	1	1
	32		噪声和振动（夜间）	1	2	75.00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资质要求	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且检测能力符合本项目技术要求。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价格分	价格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10×100%	10.0	是
1	详细评审	人员配备	项目负责人（1人）：具备环境类专业正高级职称证书得6分，环境类专业高级职称证书得5分，环境类专业中级职称证书得2分，此项最多得6分。技术人员：1. 每具备一名环境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2分；2. 每具备一名环境类专业初级职称得1分；此项最多得8分。注：以上人员不得重复计分，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14.0	是
2	详细评审	企业实力	供应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环境保护监测服务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环境保护监测服务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环境保护监测服务相关）证明材料，每有一个得2分，此项最多6分。注：提供有效期内相关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6.0	是
3	详细评审	服务设备	供应商提供原子荧光光度计、原子吸收光谱	18.0	是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仪、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离子色谱仪、气相质谱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红外测油仪，全部具备的得18分，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本项最多18分。注：提供有效的设备检定或校准证书复印件和采购发票。		
4	详细评审	需求分析方案	<p>供应商提供需求分析方案：对①项目背景、②项目现状、③监测点位确定、④监测项目、⑤监测频次进行分析阐述，方案完善得15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3分，方案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方案内容不符合行业规范要求、不符合行业政策；或方案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原理错误；或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方案中存在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p>	15.0	否
5	详细评审	服务实施方案	<p>供应商提供服务实施方案：对①现场勘察、②监测人员安排、③监测计划、④监测方法⑤监测采样⑥样品分析⑦数据处理⑧报告编制进行阐述；方案完善得16</p>	16.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方案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方案内容不符合行业规范要求、不符合行业政策；或方案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原理错误；或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方案中存在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		
6	详细评审	质量保障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对①质量保障目标、②质量管理制度、③质量控制措施作详细阐述；方案完善得6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方案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方案内容不符合行业规范要求、不符合行业政策；或方案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原理错误；或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方案中存在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	6.0	否
7	详细评审	应急方案	供应商提供应急方案：对①应急小组的建立、	9.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②应急管理 制度、③应急监测技术措施作详细阐述；方案完善得9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3分，方案中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方案内容不符合行业规范要求、不符合行业政策；或方案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原理错误；或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或方案中存在地点区域错误，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		
8	详细评审	业绩	供应商自2020年至今完成类似项目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6.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位置
- 5) 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 付款条件说明： 一次性支付，乙方完成所有监测任务后，向甲方提交的检测报告经甲方验收合格确认无异议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实际产生费用，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满足采购人指定的检测需求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本项目不涉及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本项目不涉及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1. 成本补偿：本项目无成本补偿； 2. 风险分担约定：项目实施过程中，一切由中标/成交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人身安全事故，均由中标/成交人承担责任。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1. 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供应商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如供应商有提交的成果达不到相关质量要求或未按采购人时间进度安排完成成果或拒绝履行合同内容等一系列其他严重失职行为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相关款项，并有权无条件提出解除采购合同，一切因此产生的所有后果及损失等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4. 争议解决办法： 4.1 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就采购合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应该进行友好协商，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4.2 仲裁费应由败诉方承担； 4.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4.4 协商、调解、仲裁不能解决的，双方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合同其他条款：1. 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供应商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如供应商有提交的成果达不到相关质量要求或未按采购人时间进度安排完成成果或拒绝履行合同内容等一系列其他严重失职行为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相关款项，并有权无条件提出解除采购合同，一切因此产生的所有后果及损失等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4. 争议解决办法： 4.1 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就采购合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应该进行友好协商，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4.2 仲裁费应由败诉方承担； 4.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4.4 协商、调解、仲裁不能解决的，双方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采购人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应答、采购合同等内容，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

见》（财库〔2016〕205号）、财政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文件的规定以及采购项目考核办法进行验收。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1）乙方按照省、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规定的项目及要求和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2）按照磋商文件中约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如有不可抗力影响时效性，双方协商解决。（3）甲方有权对监测过程全程监督。（4）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异常数据出现，在数个工作日内之内复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和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指定的检测需求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有政策变化带来的合法性风险，因此在采购过程和履约过程中需做到时刻紧跟政策变化，若政策变化导致项目内容相应变化，需及时依法发布更正通知，确保项目内容与现行政策法规相匹配。。。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当实施环境发生变化时，作为实施主体要提前通知相关当事人以及监督部门，对相应变化做出适当调整。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当项目技术发生变化时，作为实施主体要提前通知相关当事人以及监督部门，对相应变化做出适当调整，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如有更好的检测技术适应本项目，应在满足同类检测技术的价格上给与采购人最优检测结果。。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 应及时发布更正公告并书面通知已报名供应商，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在制定采购需求时，应将容易引起质疑的条款着重审查，在前期就降低质疑风险。在采购活动实施过程中，潜在供应商对相关流程提出询问或质疑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相关程序对供应商进行回复，争取通过对相关问题进行解释而让质疑供应商撤回质疑。当产生质疑时，作为实施主体要提前通知相关当事人，对质疑事项进行答复，若涉及需要调整的内容，应当通知相关当事人以及监督部门，对相应变化做出调整。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 响应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一）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采购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采购；（二）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采购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 采购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围标、串标，评审专家虚假评标等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及时告知采购人及监督部门，保证项目的正常合法开展。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根据民法典的规定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就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地点等内容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可以协议补充；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 如果无法达成补充协议且无法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或交易习惯确定的，可根据以下规定执行： （一）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二）价款或者报酬不明确的，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履行；依法应当执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的，按照规定履行。

（三）履行期限不明确的，中标人可以随时履行，招标人也可以随时要求履行， 但应当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四）履行方式不明确的，按照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方式履行。（五）履行费用的负担不明确的，由履行义务一方负担。在这里要注意：执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的，在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内政府价格调整时，按照交付时的价格计价。逾期交付标的物的，遇价格上涨时，按照原价格执行；价格下降时，按照新价格执行。逾期提取标的物或者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照新价格执行；价格下降时，按照原价格执行。